

附件 4:

原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蔡家岗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承担公共服务窗口建设，指导便民服务平台建设；承担社会救助、社会保险、社会福利、就业创业、医疗保险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承担企业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和服务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关系转接、联络接待、优抚救济、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映、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和“八一”、春节等节日及重大变故走访慰问等具体事务，搭建政策咨询、帮扶援助、沟通联系、学习交流等活动场所等工作；完成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按照北碚委编〔2024〕42号文件要求，本部门为蔡家岗街道事业单位。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510.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0.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收入较 2025 年增加 341.22

万元，主要是一是 2026 年进行了区划调整，因三区合并，2025 由北碚区财政局直接支付的部分项目资金，如优抚等项目资金 2025 年未编入街道年初预算，2026 年作为新增项目编入蔡家岗年初预算，2026 年新增项目资金 269.02 万元。二是 2026 年在编在职人员的增加，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缴费上调等原因，导致人员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增加 72.2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510.56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77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5 年增加 341.22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72.2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269.02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0.5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56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341.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1.54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72.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在编在职人员的增加，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上调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269.02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69.0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6 年进行了区划调整，因三区合并，2025 由北碚区财政局直接支付的部分项目资金，如：优抚等项目资金 2025 年未编入街道年初预算，2026 年作为新增项目编入蔡家岗年初预算等，主要用于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优抚对象节日慰问金、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金等重点工作。

2026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0元，与2025年数据一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5年数据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2025年数据一致；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5年数据一致。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269.02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25年12月，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由于机构“三定”方案暂未批复，为确保平稳过渡，故按原编制单位进行预算公开。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杨健 联系方式：023-68325689